教务处关于开展 2021 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:

为更好适应新时代经济社会发展对人才培养的多样化需求,深化学分制改革,加快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,持续提升本科人才培养质量,各教学单位应依据《天津科技大学关于制定 2021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》要求,结合专业特点开展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工作。现将具体工作安排通知如下:

一、调研论证

2021年5月-7月:各学院组织调研,完成专业论证和学院论证工作。在此基础上,完成各专业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制定。

人才培养方案包含产业学院、特软学院、中外合作办学专业、创新人才实验班、辅修专业、微专业等,相关材料一并提交。

二、材料提交

7 月 22 日前: 各学院提交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定稿及相关调研论证材料, 教务处组织审核。

7月22日前需提交材料包括:

- 1.2021 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(电子版、纸质版),包括人才培养方案文字部分、教学进程表、核心课程拓扑图。其中"XX专业教学进程表"请单独用 Excel 文件提交,核心课程拓扑图提交 WORD 版或 PDF 版。
 - 2. 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专家审核意见表(纸质版)
 - 3. 本科人才培养方案(2021 版)调研报告(电子版)
 - 4. 培养方案修订汇总表(如有, 电子版、纸质版)
- 5. 学院培养方案修订说明(电子版 应包括(1)如何深入贯彻学分制理念(2)如何实施劳动教育、就业指导实践课程)

三、校级论证及修订完善

7月31日前: 教务处组织各专业进行培养方案答辩, 学校将组

织教学指导委员会、校外专家进行方案论证。

8月10日前:根据专家论证意见,各学院组织培养方案修订完 善工作,最终提交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终稿。

- 8月10日前需提交材料:
- 1.2021 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(电子版、纸质版)(如与7月22日版本不同,需要提交),包括人才培养方案文字部分、教学进程表、核心课程拓扑图。其中"XX专业教学进行表"请单独用 Excel 文件提交,核心课程拓扑图提交 WORD 版或 PDF 版。
 - 2. 课程简介、课程教学大纲(电子版)
- 3. 培养方案修订汇总表(如有, 电子版、纸质版)(如与7月 22日版本不同, 需要提交)

四、材料提交方式

以上材料请以学院为单位, 电子版发送至 tanbf@tust. edu. cn; 纸质版报送至滨海校区言泉楼 207 室。

五、组织保障

制定本科人才培养方案是"一把手"工程,各教学单位应高度重视,成立以院长为组长,教学副院长、学科带头人、专业负责人等为主要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,统筹负责本单位 2021 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工作。

为顺利开展 2021 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工作,教务处将于近期组织召开工作解读和部署会议,会议邀请教学院长、专业负责人、教研室主任、专业骨干教师等共同参会!会议具体安排将另行通知!

联系人: 谈炳发 电话: 60600252